

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臺北縣板橋市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宛妤

電話：本縣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分機2607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sinny-kitten@tp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縣林口鄉麗園國
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國字第09904141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414108A00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「國小生作業單（小小偵探柯南—尋找除濕機）」及「除濕機回收/召回訊息」資料各1份，為維護民眾居家安全，請協助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經濟部標準檢驗局99年5月5日經標六字第09960033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除濕機回收/召回訊息」資料所列之品牌型號除濕機，因零組件瑕疵問題，易發生自燃或燒熔之危險，為保障民眾使用除濕機安全，請協助請學童回家核對自家、鄰居親友或社區內所使用之除濕機品牌型號。
- 三、若學校發現學童繳回之作業單上屬「除濕機回收/召回訊息」資料內列舉之品牌型號，請將資料寄回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6組作業管制科辦理後續聯繫回收/召回，相關事宜或有其他協助事宜（例如學校規模較大，需該局協助影印或整理資料等）請電洽該局承辦人；承辦人/電話/地址：第6組作業管制科曾瓊裕小姐及黃志文科長/02-23434506及23431832/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。

正本：臺北縣各公立國小、臺北縣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臺北縣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

電子收文



0991001820



99/05/07
13:51:57

裝

訂

